

江苏凯伦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江苏凯伦建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4年6月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以专人送达、电子邮件相结合的方式于2024年6月1日向各位董事发出，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7名，实际参加董事7名，会议由董事长钱林弟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审议，形成了如下决议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放弃控股子公司股权转让优先购买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公司持有51%股权的控股子公司江苏凯伦零碳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零碳科技”）的少数股东苏州凯能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凯能投资”）拟向钱茂荣转让其持有的零碳科技4%股权，对应认缴注册资本金200万元人民币，对应实缴注册资本金40万元人民币。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、整体发展规划，公司拟放弃上述转让股权的优先购买权。本次交易遵循公平、公正、自愿、诚信的原则，交易方式符合市场规则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。因本次股权转让方凯能投资的合伙人分别为公司实际控制

人、董事长钱林弟先生和公司董事、常务副总经理张勇先生。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本次放弃优先购买权事项构成关联交易。

该议案已经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同意以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，保荐机构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发表了核查意见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4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，回避票 3 票。关联董事钱林弟、张勇、季歆宇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江苏凯伦建材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；
特此公告。

江苏凯伦建材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2024年6月6日